



从安阳出发

□徐贵祥

1978年冬,一列火车把我们这些新兵拉到安阳南站,然后转乘卡车,在风雪中穿城而过,抵达北兵营,从此开始了我的军旅生涯。营房西边是海军滑翔学校的机场,跑道北边有很大一块草地,那就是我们的野外训练场。从训练场往西看,视野十分开阔,远处的地平线是纱厂的厂房、钢厂的烟囱,再往西,就是天穹和太行山。

这个训练场是我人生的重要一站,以后我写的几部当代军事题材的小说《弹道无痕》《仰角》《特务连》和《明天战争》,里面有很多场景都是来自于此——此为后话。

安阳是个好地方,这是我参军来到安阳的第一印象。我们这批新兵来到安阳,恰逢春节将至,地方政府在安阳剧场连续搞了几场慰问演出。我们炮团新兵看的那场戏是京剧《陈三两》,讲的是一个惩恶扬善的传统故事,这是我第一次接触到京剧,也是第一次感受到河南文化。

1979年初春,部队到前线参战,我们炮兵团九连第一个投入战斗,在浓雾中抵近射击,任务完成得非常棒,连队被军区授予“英雄炮兵连”称号,二班副班长王聚华被授予“战斗英雄”称号,指导员赵蜀川等人荣立二等功,我本人在那场战斗中立了三等功,是全团新兵中第一个立功的。

从前线回来,我被抽调到团报道组写新闻稿,不久又作为骨干选送到团教导队,入伍8个月后即当了班长,这在同年兵中又是第一个。那一年的经历,给我极大的鼓舞,感觉前途一片光明。虽然我只是个班长,但是在组织训练的时候,我已经开始大谈连营战术和炮兵群指挥了,我已经把自己当作未来的炮兵团团长了。

然而,就在我踌躇满志的时候,一种政策下来,今后将不再从士兵中直接提升军官。这个消息对我影响很大,再也没有过去那种趾高气扬的感觉了。有时候望着挂在房檐的冰凌和远处一望无际的大草甸子,我的心里就有一种莫名的苍凉,不知道自己的前途在哪里。我在那里开始写诗,对着苍天和大地默默地抒情。

有一次训练间隙,眺望夕阳余晖,大漠孤烟长河落日的悲壮油然而生,忽然从心底升起一缕旋律:“起来,饥寒交迫的奴隶,起来,全世界受苦的人……要创造人类的幸福,全靠我们自己……”

我进入忘我的状态,唱着走着,从营房北门一直走到韩王渡。在我最不得志的时候,就是《国际歌》在燃烧着我。我相信我的歌声至今也没有消失,它们一定被北兵营训练场那片草地收留并珍藏着。

就在那天,我坚定了信念,气馁、不放弃,只要有一丝希望,我就要坚持下去。那段时间,我成了一个沉默寡言的人,咬紧牙关,操枪弄炮,把我的那个班弄得虎虎生威。年底,我的班成为全连战术基准班、全团前列示范班。翌年春天,我被推荐报考军区炮兵大队,一年后终于被提升为排长,回到原部队任职。

我当排长的时候23岁,做过一件很幼稚的事情。记得那是1982年的夏天,我刚领到第一套四个兜干部服,就迫不及待地穿上,请假到汤阴拜谒岳飞。因为穿着军装不便烧香磕头,我就写了一个纸条,大意是:我也很想“乃文乃武”,可是我现在职务太低,写作还老是遭到退稿,我希望得到岳大元帅的帮助。乘人不注意,我把这张纸条塞到一个亭子的顶棚里。

也不知道岳大元帅是否注意到我的纸条,但这样做后,我的心里底气足了许多。几个月后,我被调到师政治部当干事,并且于第二年在当时很有影响的《飞天》杂志上发表了我的第一个短篇小说《相识在早晨》,从此拉开了军旅文学创作的序幕。2010年中国作协组织中国作家看河南,我重返汤阴,对同行的记者说了这个故事,他们兴致勃勃地去找那张纸条,可惜没有找到。

也是那个夏天,连队其他干部参加整党第一批学习,只剩下我一个排长,被指导员王道聚口头指定代理连长,带领连队为安阳市人民公园修建人工湖。那时候年轻,不知道什么叫累,我和大个子武汉兵陈伟轮流执掌一辆板车,像牛一样地起早贪黑。安阳市人民公园那个军民共建湖,里面不知道有多少汗水。我十年前回安阳,还特地去人民公园转转,回忆我的连队我的兵,很有感慨。

那个时候,好像是个文艺复兴的时代,各种文学刊物如雨后天晴,年轻人最时髦的话题就是文学艺术。记忆中的安阳工人文化宫是很红火火的,阅览室里在全国省以上的报纸和各类文学期

刊。文化宫的外面,马路两边的灯箱里经常展览书法美术作品。给我的感觉,安阳不仅是历史文化名城,当代文化氛围也十分浓厚。

1984年,我所在的部队组建了两个侦察连,再次到前线执行任务,师机关抽调人员成立了指挥组,我一激动又报名参加了,跟随师直侦察连行动。战斗间隙,在热带丛林十分艰苦的环境里,我仍然坚持文学创作,常常夜不能寐奋笔疾书。一年多的时间内,我一共写过6部中篇小说。

那时候,指挥组的同志都知道我是个“作家”,大家随时准备祝贺大作发表,我也随时准备一鸣惊人,但我很快失望了,投稿后几乎全都石沉大海。

每周,麻栗坡邮局的冯大爷挑着沉重的担子,翻山越岭来到前线,都会引起我无限的期待。起初,侦察连的通信员赖四毛发现有我的大宗包裹,就会欢天喜地地冲进指挥组嚷嚷:“徐干事,你的作品发表了!”可是每次打开,都是退稿,搞得我无地自容。后来,我找赖四毛郑重其事地谈了一次话,跟他讲,以后但凡有我的大宗包裹,先藏起来,等没有别人在场的时候再交给我。

一年后,轮战任务结束,部队回到驻地安阳,我从机关调到侦察连当指导员。1985年冬天,有一天我到通信员和文书合住的宿舍检查卫生,发现赖四毛的床下藏着一堆脏乎乎的东西。我问这是什么东西,赖四毛鬼鬼祟祟地说:“指导员,是你的退稿,我把它藏起来了。”

我掂掂包裹,很大很沉,心里疑惑,我哪里会有这么大的退稿啊?我让赖四毛把包裹打开,眼前顿时一亮,原来是10本崭新的《小说林》杂志。打开封面一看,眼前更亮,我的中篇小说《征服》赫然出现在头条上。

这次成功就像打开了闸门,此后不久,就接到《清明》《莽原》等文学刊物的通知,6部中篇小说有4部早在半年前就发表了,因为部队离开了战区,我的邮寄信息发生了变化,刊物找不到我了,寄到前线的样刊和稿费都退回去了,直到我又向他们投稿,才恢复联系。

那年头能领到近千元的稿费,可谓是巨款,我请本部的文友到安阳老街江南包子馆大吃一顿。这以后,我的文学创作事业就进入良性循环状态,一发不可收拾。同时,在安阳,我结识了一大批文学朋友,比如黄京洲、梁广民、焦述、马金声、朱冀濮、朱江华、郭亚平等,并开展了各项文学活动,有声有色,影响很大。我和朱江华联合创作的摄影小说《血源》,在全国摄影小说大奖赛中获得进步奖。那个时期,安阳市差不多成了全国摄影小说的第二个根据地。安阳文联主办的文学杂志《洹水》和《安阳日报》副刊,也是我发表作品的主要阵地之一,给我很大的鼓励,这是我至今难忘的。

我是1994年在安阳驻军某部宣传科长位置上调到北京的。转眼之间,40多年过去了,从我当新兵开始,一步步成长,安阳可以说是我事业进步的重要起点。如今再回安阳,漫步在洹河岸边、安阳桥头、北兵营外,青春的光芒依然在我眼前照耀。

绝大多数南京人都是很不熟悉仙林这个地方的,因为百年来栖霞区历来是南京最穷的郊区。半个多世纪前,我们曾经到附近的十月人民公社去支农,那是伟大领袖视察过的地方,山多地多,农业较为发达,而距此地不远的南边仙林一带,却是一个丘陵起伏、湖泊湿地较多的地区,山多地少。显然,这里很难发展农业,即便“农业学大寨”的春风,也没有吹到这里,然而,这里的原始自然生态环境却是南京最好的。

20多年前,仙林大学城尚在图纸上游荡着,我就驾车去了仙鹤门,在“大车扬尘,亭午暗阡陌”的土路上,穿越用长长的毛竹竿挡住的铁路道口,艰难地来到了这个叫做仙鹤门的地方,一片荒凉。待到南京师范大学作为“第一个吃螃蟹”的学校进入大学城的时候,仙林大道便已开通了,从321国道的玄武大道右转,老远就看见了仙林地区的标志:那个鲜艳夺目的红色亭阁,出现在路边的小山顶上,而石壁上刻着的金色的“仙林”二字,则明示已经进入了仙林区域。开始,我认为这名字太俗,但一查史料,方知其悠久的来历。

那座百米高的土丘叫仙鹤山,原有汉代一座还颇有名气的道观,也是南京最早的道观。这里曾经也是楼宇殿堂齐全之处,可惜逐渐毁于民国和上个世纪50年代,这些历史我以前却毫无所闻,大约也很少为南京人所知。

如今重新修葺一新的两层八角飞檐的仙鹤亭,也颇为壮观,为什么仍然鲜有人问津呢?我相信,除了住在仙鹤山庄小区附近一带的居民去登临过仙鹤山,百分之九十的南京人都没去过,原因就是那里为南来北往的交通要津,连一个停车的地方都没有,何以登小丘饱览仙林胜景焉?

其实,仙林真正有历史名气,应该是在明朝朱元璋攻打南京时。见此处处地势险要,他便在此建造了一座外城,名曰仙鹤门。也许这是他在登基前所建造的第一座属于朱明王朝一统江山的南京城门吧,虽不壮观,但在仙鹤观屯兵驻守一年多后攻下南京的他,庆幸有这外郭城门的拱卫,才顺利拿下了梦寐以求的南京城池。

当朱元璋在锣鼓喧天的庆典中,决心建造世界上最大最长的城墙的时候,是否就是已经建好的仙鹤门触发了他的灵感,把内十三外十八的城门构筑成这个城市通衢的景观以永固江山呢?谁也不得而知。如此说来,朱元璋将仙鹤门归于外十八城门之首,足见对它的重视。

而在南京保卫战中,唐生智这样昏庸的指挥官让日军很快就破除了仙鹤门。和当年朱元璋一样,日军在此建起了碉堡,随着朝阳门(中山门)、正阳门(光华门)和聚宝门(中华门)陆续被破,南京宣告失守,让南京人蒙受了巨大的耻辱。

我家住在仙鹤门的东南面,这里原是绵延起伏的丘陵湖泊地带,自打被开发为大学城以后,长达10公里、宽至140米的八车道的仙林大道两旁,南北楼宇洋房别墅迭起,交通阡陌纵横,地铁呼啸奔驰,俨然是南京最优雅的副城区了。我曾经把这里比喻成“四叠纪”文明形态的历史交汇处,是人类文明进化的博物馆,原始文明、农耕文明、工业文明与后工业文明集聚在一个时空中的奇观,才是它最大的特色。

最高不过200米的灵山脉上多为杂草与灌木,即便是树林,也并非那种高大的阔叶林树木,亦非针叶林树木,而是皆为鸟儿衔来的各种各样杂树种子长成的杂树。倒是漫山遍野高大的旱芦苇和白茅草煞是壮观,秋天一到,长长的芦苇梢和白茅在风中摇曳,野山里的风景便有了十分的活气和浪漫。

山里的野猪、野兔、獾子等动物稀少,倒是野狗不少,然而这却不是原生态的兽类,而是人类豢养的“弃儿”。

这山上最多的则是各种鸟儿,据说有上百种,我却不以为然。成灾的是麻雀,多的时候,成排集合列队,站在漫长的高压电缆上,将电线活生生地拉成了一道向下的抛物线;偶见白鹤,既非丹顶,也非羽冠,就是那种最普通的白鹤,其数量也寥寥,不如我在汤山树林里看到的一群几百只的鹤群壮观;见到的最漂亮的山雀是戴胜、红头长尾山雀、朱颈斑鸠和仙八色鸽;而见到的最普通的鸟群是斑鸠、白头翁、喜鹊和灰喜鹊,漫山遍野都是,但凡有树之处,便有它们的身影和鸣叫声。

每天清晨,我最喜欢的去处是这里的两个湖泊,一个名曰羊山湖,一个名曰仙林湖,还有那些大大小小的湿地。我从不相信什么“仁者爱山,智者爱水”,我也爱山,但沿海地区的江南江北无大山可观,加之自小长期生活在水边,也因在山河水乡里摸爬滚打了6年,每天都与水泊船帆相伴,潜意识中的水文化早就满溢在生活的表层和思想的内里了。

东方既白,当我行走在湖边或湿地的小路上,一俟见到湖里各种各样的水鸟在游弋,便心情大悦起来。

这里最多的是白鹤,小学课本里读到的第一首最有画面感的古诗,就是“两个黄鹂鸣翠柳,一行白鹭上青天”。谁说老杜不浪漫,他送给我的浪漫,是我一生受用的风景。

过去,我总是把白鹤与白鹭混淆,其实这是两个完全不同的鸟类种群。白鹤属于鹤科,体型大,以食植物为主,兼食鱼类,我们院子里偶尔会有一种灰白色的大鸟出没,栖息在鱼池上方,我怀疑这就是鹤科的一种,它看准了池鱼,便一个俯冲,叼



仙鹤来仪

□丁帆

起一尾挣扎着的鱼儿就展翅而去,真是“白鹤一去不复返,白云千载空悠悠”。它们迁徙时像大雁一样,我们上小学时的第一篇课文上,就是这样描写的:“一会儿排成‘一’字,一会儿排成‘人’字。”

然而,我从来就没有见过“一行白鹭上青天”的诗意景象,看到的却是当一群白鹤飞临湖上时,它们就立刻各自单独寻觅自己的领地了,我只见过白鹭在群主的召唤中,同时飞离湖泊湿地的景象,那是“一群白鹭上青天”的壮观风景。

生长在仙林的大小白鹤似乎并非候鸟,是常年生活在南京的鸟类吧,我一年四季都能见到它的身影,或许它才是仙林的灵魂鸟类。

白鹤属于鹭科,体型比白鹤小得多,但也分大中小三种,我们常见到的是大型的,小型的并不多。我推测,这里没有水田,因为过去在苏北水乡稻田里,常常见到那种娇小苗条的长腿白鹤,乡里人叫做“咯咚子”,这是一个仿声词,因为它的叫声如此。而今,我见到仙林湖里湿地的白鹤,体型也很苗条,贴着水面飞翔时,其气质高雅,美轮美奂,令人心旷神怡。但是长期观察下来,我发现白鹤成群地飞到湖里后,它们都是分开的,踽踽独行是它们的生活习性,而多数时间,它们各自都是蜷缩在岸边,有时也会在人行步道上漫步蹀躞。我常常想,倘若芦苇都会思想,难道它们就不会思想吗?也许,独自伫立的白鹤在思考的问题是:你们人类侵占了如此多的土地和湖泊,难道就不允许我们自由自在地徜徉和蹀躞在湖洲湖岛吗?但我一走近它,想将它的行状拍摄下来时,它便与我拜拜了。

我经常在九乡河大桥看到一只白鹤像哨兵一样伫立在水流边,“在水一方”的它,似乎并无浪漫苦恋的感伤神情,两眼连“间或一轮”的神态都没有,竟然可以纹丝不动地站立一两个小时之久。日复一日,终于有一天,我看见它猛然叼起了一条活蹦乱跳的小鱼,却仍然很是淡定,缓缓走向岸边,显然,它的耐心比人类要强得多。

要看浪漫吗?这里也有,偶尔见着一对对鸳鸯在湖里游荡,它们并不像白鹤那样,你走近用相机拍摄它们,它们也满不在乎。也许它们光顾着谈恋爱,不属于缺乏少爱、无趣生活的人类干扰吧。我也曾经偶然看见一对黑天鹅交颈在河面上,使用手机放大拍摄了它们的欢愉,动物世界里的种种行状,让我陷入了无限的思考之中:一边是林立的现代化高楼大厦和隆隆疾驶的地铁,一边是近于原始的植物和动物的栖息乐园,人类的未来与如今艰难生存的鸟群会是同样的命运吗?

春天又要来了,第一个报春的树就是这种最普通的柳树。几天前,我就在湖边的岸柳上看到它在吐露春天的气息了,那柳条开始有点发绿,渐渐地,又冒出了小小的嫩芽尖,这两天则益发绿了,在微风中摇曳着、召唤着。

看到被刘倒的大片大片的旱芦苇、水芦苇和茅草,以及湖边的菖蒲,明知这是园林工人让其春天长出新枝的举止,却还是悲从中来。回想起半个多世纪前,苏北的农民为刘芦苇作柴燃料,被困在宝应湖中饥寒交迫的情形,倘使有今日这样无人认领的垃圾,简直就是一笔巨大的横财,该是多么幸福的事啊!沧海桑田,仅仅半个多世纪,我们的生活就发生了如此巨大的反差。可是,这两天白鹤却突然渐渐少了,难道它们不喜欢这里的春天,迁徙到别处去了?经过一个冬季对人类疫情的思考,或许它们冷眼看人类,认为“生活在别处”更好?万一一年四季都能见到的白鹤走了,我只能黯然神伤,流下并不廉价的热泪。

没有漂亮的鸟儿,没有鸳鸯和黑天鹅的风景,我都可以忍受,唯独天天见面的白鹤却是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道风景线。

来到仙林居住也有6年了,并不指望白鹤来临,只须有鹭即可。栖霞区将“仙鹤来仪”作为这个地区的精神地标,希望它成为永远的长寿之地,而此地空有“仙鹤门”的地名,既无“仙鹤”,也无“门”,历史走了,我也不相信什么仙鹤来仪的祝愿。

想起唐人元希声一首诗中的那句出典于《诗经·大雅》“凤凰鸣矣,于彼高冈”的“有威者凤,非梧不居。梧桐生矣,于彼朝阳”。无凤可居,无梧可居,无鹤亦可居,唯独无鹭不可居也。

我的理想就是留住白鹤常驻此地,也不枉平添一丝原始风景的野趣,让余生在些许浪漫的风景和风景的浪漫中,慢慢地老去消逝。

倘若连白鹤都不愿与我们为伍,我们的生活还会回到哪里去呢?!

看那经幡纷披的桥墩

□韩子勇



韩子勇画作

车在飞驰。一侧的雅鲁藏布江静静流。

宽阔的江滩上,有一片白杨树林。

每棵白杨树的轮廓,都闪烁着银辉,好像一柄柄流光的团扇。

是雪域高原上习习的凉风,从幽蓝的天顶吹下来啦。一遍遍翻开

每一片树叶,故意让生着白绒毛的背面朝上,表明它来过了。或者是

这些神的小树,摊开手掌捂住眼睛,透过指缝偷看夕阳温柔的晴光。

江水静静流。一条藏青色色团围中,不断变幻挽扎的花样,沿着

微微倾斜的大陆,飘逝而去。虫洞闪了一下,时空有一丝弯曲。盘旋

而上的鹰,折断了,重复了两次。

我们从米林县出来,进入山南的时候,我看见雅鲁藏布江江心的

沙洲上,耸立起经幡纷披的舰,激出大片水花,正潮流而上。是几座废弃

的桥墩,它残破的身躯上,披上了迎风招展的经幡,好像五彩的巨树。

一座桥老了,再也无人光顾,桥板朽落到滔滔江水中,只剩下桥墩,像被雷电劈烧后的树干,冒着烟,发出阵阵哀鸣。人们在不远处架起了新桥,新桥又高又宽,人群川流不息,发出的赞叹比江水还要稠密和拥挤。但高原上善良的人们,没有忘记那几根兀立江洲寂寞颓败的桥墩,他们不忘一座老桥的功德,每年为它披上凯旋的经幡,让它重新在滚滚的江水中盛开。

桥如斯,人如斯。世事轮回,每个人都曾经是一座桥,陷在无涯的大流中。但只要我们多一点真诚和细心,就会为无法忘怀的人们披上五彩的经幡,就能幸福如神。就像这永远的雅鲁藏布江,始终为您、为他、为这蔚蓝的星球,戴上藏青色的团巾。



韩子勇画作



韩子勇画作